

Date of Sermon : 2009 年九月 6 日

從主禱文看生命

證道：李健安博士
(馬來西亞「福音文化中心」會長)

於基督教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逐字稿：莊惟晴弟兄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感謝祢，願祢的恩典，在我們身上是長闊高深，並且是明顯的。我們也感謝主祢，因為祢今天早上使我們能夠再次踏入祢的聖教會，不單是跟我們的神有所交通，祢又使我們跟眾聖徒有所交通，我們感謝主。主，我們感謝主祢，因為把祢的真道賜下給我們，從聖經的當中，我們不單單只是認識我們的神，我們不單單只是認識神與我們之間的關係，我們更感謝主祢，祢的道成為我們在生命中的指南，祢使我們透過祢的道，我們就曉得怎麼在這個世界上生活。我們也感謝主祢，因為祢把祢的真道賜給我們的時候，我們在這個世界上，我們就不至於迷失。主！當我們今天早上再一次來到祢的跟前，再一次來向主祢俯伏敬拜的時候，主，我們的軀體俯伏敬拜，求主把我們的心提升到天上祢寶座的面前，祢使我們的敬拜、我們的讚美、我們的學習、我們在祢面前的事奉，都能夠蒙神祢自己的悅納。主，我們真懇求真理的聖靈，再一次引導我們進入真理的當中，以致我們對神的真道，我們真的是能夠有所瞭解。並且，我們求主把這樣的真道不單單只是放在我們的心中，使我們有足夠的智慧，使我們有足夠的能力，把這樣的真道落實在我們實際的生活當中。我們再一次恭敬地把這段思考主祢話語的時間交託在主的手裏面，求主向我們施恩典。主，祢僕人每一次來到祢面前傳講主祢的聖道的時候，不敢靠自己，唯獨靠那應許賜人智慧、賜人能力的聖靈。所以，祢僕人向主祢禱告，把所應許的聖經中的智慧，再一次向我們啟明，把祢所應許的聖靈改變人思想並且加添人能夠行道的能力，使我們能夠經歷，又使我們真真實實地，不單只從祢的道得到智慧，並能夠有足夠的能力把祢的道行在我們的生活當中。主你的僕人向主祢禱告，再一次用祢的寶血來遮蓋我們每一個人的罪，使我們來到祢面前無論講的、無論聽的，都沒有罪的攔阻，以致我們的敬拜、我們的事奉，我們的學習能夠討神祢的喜悅。我們再一次恭敬地把這段時間交託在主祢的手裏面，求主向我們施恩典。這樣禱告奉主耶穌基督聖名，阿們！」

讀經

馬太福音六章 9-13 節：「所以，你們禱告要這樣說：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願祢的國降臨；願祢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們日用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阿們！」

主耶穌與摩西

我們今天早上看的這一段經文就是「主禱文」，都是我們非常熟悉這段的經文，因為這段經文是主禱文。但是，我們要真正瞭解主禱文的話，我們有必要知道，為什麼主禱文是放在這個地方；只有當我們真正瞭解為什麼主禱文放在這個地方的時候，我們才能夠真正瞭解主禱文在這裡所要向我們教導的真理。

馬太福音第五、六、七章，我們就把它稱為是「登山寶訓」。這登山寶訓是耶穌基督把天國的憲章向當時的門徒，且當然向我們所有的教會的信徒來傳講天國的憲章。如果你看第五章的經文時，特別是第一節，「耶穌看到這許多人，就上了山，既已坐下」，他就開口來教導。教導完之後，馬太福音第八章第一節說：「耶穌就下了山。」這耶穌上山與耶穌下山提出了一個很重要的平行，與摩西怎樣上西乃山領受律法，然後下山把這個律法向百姓來宣佈，兩者之間有非常顯然的平行。也就是說，在這段經文裏面有一個舊約跟新約兩者之間的平行。

但是，其中有一個很重要的差異就是，摩西是律法的領受者，而主耶穌基督並不是律法的領受者。從最終極的角度來說，主耶穌就是律法的本體。特別你看希伯來書第十章第一節：律法只不過是將來的影兒，那真正是律法的 embodiment，真正是律法的本體就是主耶穌基督。因此，主耶穌基督作為律法的本體，又親口（不是領受律法）把天國的憲章宣佈出來。一個是舊約裏的律法，一個是新約裏的主耶穌自己親自的把這個律法作一個宣判。所以，這兩者之間是有一個非常明顯的不一樣，這兩者的不一樣其實就已經指出了他的卓越性，The excellent of Christ Jesus being the embodiment the subjectivity of the Law as compared to Moses, who was only recipient and receiver of God。

這兩者之間就是顯示出主耶穌所頒的律法有一個超越性，卓越性。為這樣的緣故，耶穌就在第五章第廿節這直說了：「我告訴你們，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斷不能進天國。」那，文士的義與法利賽人的義，這兩者的義到底是怎樣的一個義呢？如果你看從第五章 21 節一直到 48 節，這裏談到舊約的律法，如「你聽到古人說：不可殺人，我告訴你，如果心中恨人的，已經殺人了。」這裏談到那些遵守舊約律法，特別是那些文士們、律法師們，對舊約的律法有非常深入的知道跟研究。但是，當這些文士們遵行律法只為了一個目的：榮耀自己，文士的義有一個中心——以自我為中心。

那麼，法利賽人的義在哪裡呢？法利賽人的義就記載在第六章第 1 節一直到第 16 節。文士的義的重點在於遵行律法，而法利賽人的義在於遵行傳統，他們要透過遵行傳統為重點，以自我為中心，還是以自己的榮耀為他自己的關懷。因此，第六章從第 1 節到第 10 節是論到施捨，從第 5 節到第 8 節是論禱告，從第 16 節到第 18 節是論到禁食，這是法利賽人遵守這些的傳統的義，即這傳統有三大項：一個是施捨；一個是禱告；一個是禁食。

法利賽人要遵行施捨傳統時，聖經告訴我們，「你施捨的時候，不可在你面前吹號，像那假冒為善的人在會堂裏和街道上所行的，故意要得人的榮耀。」這表示法利賽人施捨時是在街上吹號，想要給大家知道，得到大加的稱讚。其實他最終極的關懷是自己的榮耀。同樣地，法利賽人要遵行禱告傳統時也是如此。第 5 節說：「你們禱告的時候，不可像那些假冒為善的人，愛站在會堂裏和十字路口上禱告，故意叫人看見。」所以他們的禱告也是以自我為中心，想要得到人的稱許，人的稱讚，最終也不過是想要自己得榮耀。論禁食也是如此，第 16 節說：「你們禁食的時候，不可像那些假冒為善的人，臉上帶著愁容；因為他們把臉弄得難看，故意叫人看出他們是禁食。」

所以我們看到，無論是文士、無論是法利賽人，他們遵行這一些事情的時候，其實他們最終也只不過是以自我為中心，想要得人的稱讚，想要得人而來的榮耀，就是在這樣一個的處境裏面，或是在這樣的文理裏面，主耶穌帶出了主禱文。這主禱文一個最重要的中心不是榮耀自己，乃是榮耀神！不是榮耀自己，乃是榮耀神！

所以，馬太福音第六章第 9 節主禱文一開始就是這樣告訴我們：「所以你們禱告要這樣說，我們在天上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主禱文的第一個重點，以榮耀神為開始，這已經把文士跟法利賽人的那種無論是遵行律法或傳統的錯誤自我為中心，最終極的目標不過是為了榮耀自己，轉化成榮耀神。

「我們今日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

然後，第 11 節告訴我們：「我們今日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這句話如果沒有參照箴言第三十章的話，可能不太正確地瞭解之。請看箴言第三十章從第 7 節到第 9 節：「我求你兩件事，在我未死之先，不要不賜給我：求你使虛假和謊言遠離我；使我也不貧窮也不富足；賜給我需用的飲食，恐怕我飽足不認你，說：耶和華是誰呢？又恐怕我貧窮就偷竊，以致褻瀆我上帝的名。」

這裡我們看到，很多人可能在他富足的時候，他就會以自己為誇耀，以為說我是以白手成家的；很多人在他感到富足的時候，他感到神在他生命裏面，只不過點綴。在一個家裏面，如果你很有錢的時候，你牆壁掛一幅畫，牆角有一個老的擺鐘在哪裡，這些只不過是點綴品，那這些點綴品只不過是把你的身份襯托出來。甚至，有時當我們富有時，我們就把神給忘了。誰是神？我也只不過是靠著自己的能力，雙手打拼，以致於我今天有這樣一個成績。

但是另一個極端，當一個人貧窮時也會做一些不符合我們跟神之間關係的那些行為。這裡就告訴我們說：把今日的飲食賜給我們，免得我貧窮的時候，我就偷竊，以致於我就褻瀆我上帝的名。猶太人有一句話說：「貧窮不是一件羞恥的事情，但是也不是值得你誇耀的。」所以你貧窮的時候，就不用隨處去告訴人說，我很窮、我很窮、我很窮...，因為貧窮沒有什麼好羞恥，但是貧窮也不是值得你到處去誇耀的一件事情。

聖經在這裡特別說：「**今日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中文聖經常常在翻譯這樣的觀念時非常的小心，怎麼講？因為中文聖經常用「需用」這個字，不是「需要」。神要供應的不是我們的需要，而是我們的需用，God never wants to meet our wants, but to meet our needs。神要供給的，神要給予的，不是要滿足我們慾望中許多的需要，而是我們生命裏面最基本的需用。馬太福音第六章第31節也是這樣告訴我們，「所以不要憂慮說：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這都是外邦人所求的，你們需用的這一切東西，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再讀詩篇廿三篇，羊縱使有很多需要，但羊的需用只有兩樣，青草及水，所以耶和華要把我們引到在溪水旁，使我們躺臥在青草地上，只有青草只有清水是羊所需用的。

我們人生裏面其實有很多我們心裏面想要的東西，我們沒有的，我們想要，但是問題是，當我們得到我們想要的這個時候，我們還有我們想要的，When we have what we have not, there will still be what we have not。我們已經得到我們想要的，但是我們還有我們想要的，所以我們中國人有一句話說：「人心不足蛇吞象！」我們有時很難想像，一隻小蛇，一隻莽蛇怎樣能夠吞一隻的象呢？直到有一次我從報紙上讀到一篇新聞（不是報導，而是真實的新聞，連照片都拍出來）：在馬來西亞有一些很偏僻的地方，特別我們叫小鄉村的地方，有一對兄弟，他們利用河水的方便到河邊去洗澡。那一天這個作弟弟的感到有一點蹊蹺，為什麼呢？因為他的哥哥從七點鐘到河邊去洗澡到九點還沒有回來。結果他心裏面就有點納悶，就拿了一盞手電筒到河邊他們常常去洗澡的地方，去找他的哥哥。想不到，他到他們常常去洗澡的地方，發現有一隻蟒蛇把他哥哥的頭吞進了，只不過肩膀還沒有吞進去。這弟弟嚇壞，趕快跑到警察局去報警。警察來的時候向這個莽蛇開了兩槍，蛇是死了，但他哥哥也因失血過多而死，因為那條蟒蛇把他哥哥整個把他吞下去。我後來看到一些報章新聞，蟒蛇把一條豬整個吞下去時，那個豬的形狀還在那裡。

所以當我們中國人說：「人心不足蛇吞象」是真實的，我們人心裏面有個無底坑，而這個無底坑常常令我們想要的東西，常常沒有感到滿足。其實我們要問一個問題：在我們在生命裏面，我們需要有多少多才算多？要有多少多才算多？其實多少多才算夠多，並不在於那多的數量，而是在我們知足上多知足，we must always feel contented, even though we may not feel satisfy。雖然很多時候我們不滿足，那到底我們要有多少多才算夠多，到底我們要有多少，我們才說感謝主，我知足了，我想用我的標準也不行，用你的標準也不行，如果用聖經的標準會是大家比較能信服的標準。我們來看一下提摩太前書第六章第7-8節，保羅在這裡這樣教導我們，他說：「**因為我們沒有帶什麼到世上來，也不能帶什麼去。只要有衣有食，就當知足。**」我們當中有誰沒有衣服穿的嗎？所以我們當知足。我們當中有誰沒有飯吃的嗎？所以我們就當知足。我知道姊妹有一個困難，什麼困難？每一次要出門參加宴會，或比較大的場合的時候，看了滿櫃子都是衣服，但卻覺得沒有衣服可以穿。我告訴你姊妹永遠缺少一件，哪一件？還沒有買的那一件；姊妹永遠缺少一件，就是還沒有買的那一件。那，聖經裏面告訴我們什麼？我們要知足。有衣有食就應當知足。

主禱文裏面他這樣說：「我們今日的飲食，今日賜給我們。」其實，英文聖經翻成：Give us our daily bread，把今天我們所需用的麵包賜給我們，那是最基本的需用。所以神不是要滿足我們的需要，神是要供給我們的需用。因此，當我們能夠蒙神自己把我們最基本生活的需用賜給我們時，免得我們去偷竊，其中最重要的一個目的還是為了榮耀神。從一開始的時候一尊主名為聖，是為了榮耀神，今日飲食使我們有了免得我們去偷竊，那也是為了免得主的名受羞愧，因此主的名就因此得榮耀。

「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

接下來，說：「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我想整個教會對外人來說，最大的虧損是我們自己吵架。當我們彼此在主裏面沒有相愛的心時，眾人就不能夠因此看出我們是主的門徒了。約翰福音十三章 34-35 節：「我又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我怎樣愛你們，你們也要怎樣相愛。你們若有彼此相愛的心，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我們能夠彼此相愛，能夠把那些得罪我們的人，在愛裏面，能夠彼此包容，彼此寬恕，從世人的眼光來說，我們就是見證。基督的律法就是愛，這是加拉太書所說的。人看到這些事情，就把榮耀歸給我們的神，為什麼？因為在我們的身上有門徒的記號。

馬太福音第十八章有個很重要的比喻。當彼得在問主耶穌，應當饒恕人幾次？主回答說：我們應當饒恕人七十個七次。主耶穌這比喻從十八章第 21 節一直到第 35 節。有一個人，他欠一個國王多少錢？一千萬兩銀子。結果呢？這個王都免了他的債。但是他一出去的時候，就看到另外有一個人欠他十兩銀子，他就不放過他，揪住他，就要把他下在監牢裏面。這裡其實他所要表達的是，這兩者之間的差別是很大的。因為，從當時的景況來說，一千萬兩銀子是很大的天文數字，因一個人一天的工價是一錢銀子，這是從葡萄園比喻中知道的。所以，這個人是欠國王一千萬兩銀子是個非常大的數目字。記得當馬利亞為主耶穌打破那瓶香膏時，猶大跟門徒就開始議論紛紛，何必浪費這香膏呢？因這香膏可以賣三十多兩銀子，賙濟窮人。一兩等於十錢，三十兩等於三百錢，三百錢差不多等於一年的工價。所以 NIV 聖經就沒有把它翻譯成三十兩銀子，就直接翻譯作等於一年的工價。這樣，這裡所談的十兩銀子大概等於四個月的工價，等於四個月的工價。你想一千萬兩銀子是多少年的工價？那是個大數字。其實這裏要表達的是，神在我們身上的赦罪之恩是無限大的，而我們的弟兄只不過是欠我們十兩銀子，我們竟然抓住他不放，要把他放在監牢裏面去。馬太福音第六章談到「赦免我們的債，如同我們赦免別人的債」的重點也是為了榮耀神。因此，當我們有彼此相愛的心時候，眾人就因此看出我們是主的門徒了，所以這還是把他的重點放在榮耀神。

「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

接下來，第 13 節：「不叫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意思就是說，若是我們做為信徒，我們犯罪的這個時候，誰的名得到最大的虧損？神的名。若是我們犯罪，神的名字就面對最大的虧損，因此呢，他說，要使我們能夠不要遇見試探，免得我們陷入了惡的當中，就使主的名因此羞辱，因此這個禱告背後的動機，是為了榮耀神。因此免去我們的試探，而不要給我們跌入撒但的試探裡，免得我們因此羞辱了神的名，所以這裡我們又加上一樣呢，就是不叫

我們遇見試探，救我們脫離兇惡。然後當主禱文要結束的時候，他又再次重複了：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阿們！所以主禱文又是以榮耀神為結束，以榮耀神作為他的結束。所以你注意到，主禱文以榮耀神為開始，以榮耀神為結束，一開始的時候，他說：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結束的時候，他說：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的，直到永遠。這是我們所看到的主禱文，以榮耀為開始，以榮耀主的名為結束。

總結

然後我們看到，主禱文開始時是人與神的關係，「今日的飲食」是人與物的關係，「我們要免別人的債」是人與人之間的關係，然後「不要使我們落入試探」是人與撒但之間的關係，最後還是人與神的關係。這其實就是我們整個生命的縮寫：我們的生命裏面要解決我們與真神的關係，我們的生命裏面要面對與物的關係。我們的生命裏面要面對我們與人的關係，我們的生命裏面要面對我們與撒但之間的關係，這幾重重要的關係在主禱文裏面都非常清楚點明。無論是我們與物的關係，無論是我們與人的關係，無論我們與撒但的關係，當然包括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只有一個重心點——榮耀神。

所以，我們說是整個生命的縮影，而這整個生命縮影在主禱文裏面教導說，我們整個人生應該以神為開始，以神為結束，以神為我們整個生命的重點。因此，我們在我們的生命裏面一個最重要的目的就是要榮耀神。這也是西敏信條、大要理、小要理裏面所強調的一個最重要的開。整個生命就是為了榮耀神。所以，當你把手禱文放在主耶穌在頒佈天國憲章的這地方的時候，你就發現，作為文士只不過是為了榮耀自己，作為法利賽人遵行傳統也只不過是為了榮耀自己，而主耶穌教導說，我們的生命是應該榮耀神為中心。

怪不得我們每一次在唸主禱文時，再次被提醒我們的生命最重要的是：認識基督為起點，得著基督為終點。這是保羅在腓立比書裏面談到他整個生命的中心，「我以認識耶穌基督為至寶，我為他已經丟棄這一切，為了得著基督。」這是保羅談到他對整個生命價值觀的建立的一個重要的起點跟重要的終點。為起點找到方向，為終點定下目標，我們就容易在起點與終點中間，怎樣置放人、情、事、物；而曉得怎樣置放人、情、事、物的時候，就曉得怎樣給於他們所應該有的價值；然後，我們才能夠真正建立起我們生命中真確的價值觀。當我們的起點，我們的終點都是以神為我們的中心點的時候，我們就曉得怎樣把我們跟物的關係、我們跟人的關係、我們跟撒但的關係，到底應該是怎樣的去面對，怎樣去處理，這就是主耶穌在這裡所教導我們的「主禱文」。

末禱

我們禱告：「親愛的主，我們再次感謝你，你向我們施恩典，使我們能夠從主你自己聖經真道，也就是你自己給我們所啟示在聖經當中的，又是你自己親口所教導的，我們就知道說，主阿，我們整個生命裏面，最重要的就是為了要榮耀神，你自己。也求主幫助，求主施恩典，使我們聽受主你真道的時候，又使我們靠著聖靈所加添我們的力量，我們就曉得怎樣在今生裏面以榮耀神做為我們的起點，以榮耀神做為我們生命的終點，就使我們這一生的當中，我們切

切實實的，我們活在這地面上，就是為了榮耀你。求主加添我們智慧，求你加添我們力量，以致我們能把神的真道落實在我們的生命當中，這樣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求的。阿們！」